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危险品常务委员会会议摘要

讨论事项

1. 《危险品条例》／相关规例的检讨工作

检讨工作的进展：

➤ 《2021年危险品（杂项修订）条例草案》

立法会已于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通过《2021年危险品（杂项修订）条例草案》。《危险品条例》及其附属法例的所有修订工作，以及技术性的相应及相关修订均已完成。

消防处将指定所有相关法例、相应条例，以及规例修订的生效日期，生效日期暂定为二零二二年第一季。

➤ 发布《工作守则》

消防处考虑持份者的意见后，已备妥经整合的工作守则英文版第一稿。各委员在会议上听取了第一稿的主要内容，并获邀在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前提出意见。此外，处方正征询法律意见，以及将工作守则第一稿由英文翻译成中文。

➤ 《危险品（船运）规例》

没有新进展须予报告。

2. 加油站的运作安全

二零二一年八月至十月，消防处危险品巡查专队突击巡查19个加油站，并在巡查期间向营运商提供消防安全建议。

消防处早前收到公众投诉，指有车辆停泊在加油站。就此，处方提醒油公司代表确保其加油站应遵守所有消防安全规定，不应让车辆因加油以外的任何目的而停泊在加油站。

3. 针对过量贮存危险品情况的执法行动

二零二一年八月至十月，危险品巡查专队对五金店和化工原料店进行了 187 次突击巡查，并就过量贮存危险品的个案采取相关执法行动。

4. 油库的消防安全

「自愿互助计划—在大型油库事故中提供备用浓缩泡沫液」的进展已于会上汇报。消防处定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与一家油公司进行桌上演习。

5. 危险品贮存所的运作安全

二零二一年八月至十月，消防处危险品课对获批准的危险品贮存所进行了 1192 次突击巡查，确保该等贮存所一直遵守向其发出的消防安全规定。

消防处又提醒危险品贮存所经营人定期进行盘点和检查，以确保贮存环境安全和载有危险品的盛器状况良好。

6. 检讨危险品车辆的消防安全规定

经修订的危险品贮槽车消防安全规定中有关快速关闭阀的规定已于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起全面实施。

另一方面，危险品课正就使用全球定位系统(GPS)追踪危险品车辆进行可行性研究，以期提升公众安全，并打击本港非法燃油转注活动。